

实践、存在与审美

王欢欢

(厦门大学 人文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无论是旧实践派美学,还是各式各样的新实践美学,他们把美学的逻辑起点看做实践,实践恰恰不应该是美学的逻辑起点,因为实践只是主体存在的一种基本方式,美学的逻辑起点应该是存在,即我和世界的共在。基于实践概念,实践美学家们注定把审美与主体联系在一起,把审美看成是主体的自我欣赏或自我升华,相反,审美是存在的回归,从残缺的现实生存达到本源存在的唯一途径。另外,实践美学往往注重审美的证明,却缺乏审美的发现,发现和证明二者缺一不可,审美的发现本质上是一种个体性的发现和体验活动。现象与表象的关系上,实践美学往往把审美当成主体性的一种表象,而主体性表象只是主体思维的一种表达,根本触及不了审美的本质,相反,审美的本质是一种现象,即一种呈现,这种呈现基于主体和世界的双向交流、对话。

关键词:实践;存在;审美;表象;现象

中图分类号:B 83-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587(2014)01-0048-06

一、美学的逻辑起点是存在而不是实践

实践概念是中国的实践美学派建构学说的基础,包括旧实践美学的代表李泽厚,以及从中分化的新实践美学的张玉能、实践存在论美学的朱立元等,都是基于这样一个概念,来推演他们的体系。李泽厚认为实践是物质生产实践,人类通过物质生产,发生“自然的人化”,即内在自然的人化和外在自然的人化,由此,美和美感得以产生,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得到同一。可是以物质生产的实践概念为基础显然面临重大问题,突出了审美的理性却忽略了非理性层面,突出了审美的现实性却忽略了超现实性,突出了审美的载体却忽视了精神性等。面对这样的困境,之后的实践美学,都力图避免这样的错误。张玉能先生否定了这样一个狭隘的实践概念,认为“实践是作为主体的人的、感性的、能动的、对象性的改变世界和创造世界的、革命的、现实的、批判的活动,实践是人的生存方式和社会生活的本质形式。”^[1]无独有偶,朱立元先生也批判了李泽厚的实践概念,他

认为实践概念无论是在亚里士多德还是在康德那里都不是狭隘的物质生产概念,而是与道德等精神相连的,并通过早期海德格尔关于此在“在世界之中存在”的解读,赋予了实践一个存在论内涵。他说:“实践是人的存在的基本方式。这时的实践是广义的人生实践,不仅包括作为基础性实践的物质生产劳动,还包括各种精神生产活动,包括艺术和审美活动。”^[2]新实践美学和实践存在论美学对旧实践美学的发展是值得肯定的,他们解决了旧实践美学的一部分问题,也回应了现代社会对美学提出的要求。不过,他们依旧是从实践概念出发来建构新的美学。那么实践真的可以作为美学的逻辑起点吗?如果不能,应该以什么作为逻辑起点呢?

在西方哲学史上,实践概念并不是哲学的逻辑起点,而是其哲学体系中一部分。无论是亚里士多德,还是康德都认为实践与道德相连,却没把其作为哲学推演的原点。在马克思那里,实践概念属于历史唯物主义范畴,是一个社会科学概念,其基本内涵

收稿日期:2013-11-06

作者简介:王欢欢(1986-),男,河南淮阳人,在读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文艺美学研究。

指物质生产活动,并不是其哲学出发点。其实,其哲学出发点应该是人的存在,确切的说人的社会存在,马克思学说中一条隐形的线索就是人的存在,无论是对异化存在的批判,还是对共产主义的描述上,其出发点和归宿点都是人的存在。这一点恰好证明了马克思哲学是西方哲学的一个发展阶段,归属于西方传统。西方哲学的主题是存在。不过,在不同的时代,对存在的理解并不同,在古典时代,存在被当成一种客体得到探讨,前苏格拉底派提出的水、气、火和数,柏拉图的理念,亚里士多德的形式和质料的组合等,都把存在当成了存在者,成了“实体”,由于存在不是存在者,所以存在隐匿了。近代西方哲学,存在是从主体的角度得到探讨,笛卡尔的“我思”,莱布尼茨的“单子”,斯宾诺莎的“存在”,康德的“现象”与“物自体”的区分以及黑格尔的“理念”,都是基于主体理性角度来探讨存在,不过,存在在这里依旧被理解成存在者。在现代西方哲学中,这种从客体性或者主体性探讨存在的方法得到放弃,因为存在并不是存在者,不是“是”,他们试图不再从传统的“实体”或者主体的角度来探讨存在。胡塞尔提出了意识的“意向性”问题,认为客体 and 主体不是截然分开的,而是先天相连的。不过,胡塞尔囿于意识问题,遗忘了存在,依旧是基于一种存在者来理解存在。海德格尔正确认识到了哲学的出发点应该是存在,并提出了“存在意义是什么”这样的问题,但由于其前期陷入生存论,成了此在的显现。存在依旧不能得到认识。英美哲学从另一个角度抛弃了传统的客体性或者主体性探讨存在的方式,试图以语言使存在得以显现。不过,语言却仍然是一种存在者,以这样的方式还是不能认识存在。

那么,什么是存在呢,以上为何不能认识存在?问题在于对存在的理解。存在不是存在者,换句话说,存在既不是客体性的存在者,也不是理性主体,不是此在这样孤独的主体,也不是语言这样的存在;相反,存在是生存的根据,即我和世界的共在。存在并不是神秘莫测的,而是与生存息息相关的,古代西方哲学把存在当成客体性的存在者,遗忘了存在只能相对于生存才有意义。如果没有人的生存,存在注定没有意义。西方近代哲学从主体的理性出发,试图以此来探讨存在,却把客体当成无生命的存在物,遗忘了原初的客体本身也是主体,世界不是客体,而是一种主体。早期海德格尔提出了此在“在世界之中存在”这样的问题,却把存在理解成“是”,生存没有存在的依托,成了赤裸裸的生存论。因而,存

在就是生存,生存也是存在。二者的区别在于存在是生存的逻辑规定,生存是存在现实生活中的体现。我和世界的共在的含义指我与世界双向面对,共属一体。个体自我思考面向世界,世界也在我的思考之中,二者不是主客对立关系,而是先天相连的主体与主体关系。个体的我从存在是生存的根据推出存在的本真性,从存在是我和世界的共在推出存在的同一性。存在的本真性是指存在高于现实生存,因为现实生存是存在的“残缺样式”,处于非本真的状态,但现实生存还具备超越性,可以超越现实生存,回归存在。存在的同一性是认识论和伦理学的依据,正因为我和世界的先天性同一,所以我才能认识事物和把他人当成和我一样的主体。同一性的结构是时间和空间,存在的时间是“永恒的当下”,存在的空间是“无尽的这里”。生存的时间和空间是本源时间和空间的不完整形态,即一种可计算的时间和可测量的空间。

二、审美是存在的回归而非主体性的自我欣赏

实践美学家们总是从主体这个角度来解释美的现象,在他们看来,美要么和主体的社会实践有关,要么和原始劳动有关。总之,都囿于主体这个存在者来解释审美。李泽厚说:“美的根源出自人类主体以使用、制造工具的现实物质活动作为中介的动力系统。”^{[3](P82)}“当人们的主观目的按照客观目的去实践得到预期效果的时刻,主体善的目的性与客观事物真的规律性就交会融合了起来。真与善、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的这种统一,就是美的本质和根源。”^{[3](P91)}这话不难理解,主体凭借物质生产活动,在外界创造了美的事物,在自我创造了美感。美终究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蒋孔阳先生也认为“只有人化了的自然,才能与人发生审美关系,人的本质力量才能在它的上面显现出来,成为人的审美对象。因此,从主体方面上,美不美,在于人的本质力量;但从客体方面说,美不美在于对象(自然)是不是人化,是不是与人发生了关系。”^{[4](P170)}这样的观点也出现在了易中天和邓晓芒的审美确证说上,他们认为无论是劳动,还是艺术可以让人确证自己是人。人在外在的对象上,在自己的本质力量对象化上,体验到一种快感。朱立元先生认识到了把主体和客体二分来讨论审美问题的荒谬性,不过他只是认为“这种认识论以主客二元对立为中心,在主体方面设定感性与理性、灵与肉的二元对立,在客体方面

设定本质与现象、普遍与特殊的二元对立,然后以这一套二元对立模式去解释丰富多彩的审美现象,这就必然造成一种本质主义的美学思路。”^[5]这种认识虽然正确,却没有从根源上,即主体性上来进行批判,他自己的实践存在论美学仍旧还是停留在主体性哲学的窠臼内,把审美当成人生的一种基本实践和高级的精神需要。

不管什么样的实践哲学,只要其学说是建立在主体性的基础上,就不可避免的把审美当成一种主体的自我欣赏。自我主体创造了对象,人在对自然界的对象上看到自己的力量,产生一种快感。以此为基础,审美成了主体理性的表达,非理性的成分受到抑制;审美成了与理性相对的感性愉悦,精神性的成分受到忽视;审美成了现实的体验,超越性不能得到充分认识等。主体性哲学是生存的范畴,即存在的现实形态。生存有两重性,即现实性和超越性。它停留在生存的现实性上,认为可以从生存的现实性上找到审美的途径,这一点恰恰误认了问题。并非生存的现实性,而是生存的超越性才是审美的真正途径。在现实生活中,主客对立,自我成为认知中心,客体只是归化的对象。对象丧失了独立性,成了主体的附属;对象成了表象,自身不再得到认识;认知和价值发生分裂。审美并非主体性力量的自我欣赏,而是主体间性的平等交往。要破除主体性达到主体间性,就必须依靠生存的超越性方面。超越性不是康德的先验性,即认识得以可能的先天根据,而是指超越现实经验,达到超验体验,超越有限的知性和价值分化,回到二者的原初同一,超越个别事物的真理,达到存在者整体的真理。存在者不再实体化了,而是经历了虚无化,这种虚无化破除了对有的执著,使无得到显现;主客对立的思维方式得到破除,人和世界的原初共在得以恢复,即海德格尔描绘的天、地、神、人的四方游戏。

具体而言,这种审美超越主要基于审美同情和审美理解。审美同情属于价值层面,审美理解属于认知层面。通过一种充分的同情,主客体之间的对立消失,成了两种主体之间的交往;通过一种充分的理解,主客体之间的外在性得到克服,回复到一种内在性的互相承认。无论是审美同情,还是审美理解,都克服了主客体的对立,回到了人和世界的主体间性共在。这种超越性之所以可能,就在于审美意识。人的意识有三个层次和三个水平。三个层次指无意识、非自觉意识和自觉意识。三个水平指感性、知性和超越性意识。非自觉意识的发展指感性意象到知

性意象再到审美意象的非逻辑发展。以此相对,作为对非自觉意识的反思,自觉意识的发展指从表象到概念再到范畴的逻辑发展。审美意识不是自觉意识,而是非自觉意识;审美意识不是感性和知性意识,而是超越性意识。^①因此,审美意识具有超越性和非逻辑性。超越性和非逻辑性具备了破除现实生存的可能性。正是基于这种超越性的非自觉意识,一种想象——同情和想象——理解,存在者的虚无化才得以发生。自觉意识囿于主体自身,不可能把对象当成如我一样的主体,只有非自觉意识才有可能把对象当成自我;感性意识和知性意识停留在抽象意识层面,并不能把握事物本身,而超越性意识则破除了感性和理性的束缚,具备了直接把握事物本身的能力。当与我相对的客体成了主体,生存的主体间性得到显现;当事物本身得到彻底把握后,生存的非本真性得以克服。而生存的主体间性的显现和对非本真性的克服,恰好显示出了存在的本真性和同一性。因此,主体性哲学不可能使存在得到显现,因为美在这里只是存在者的显现,即主体力量的自我欣赏,而只有审美,一种充分的主体间性,才能使存在得以显现。

三、审美意义的发现和证明二者都不可缺少

实践美学的最大问题就是独断论,缺少审美发现的部分。独断论是古代西方哲学怀疑派对之前哲学的批评,他们对任何持有特定学说或者从任何哲学出发点进行论证的学说都持一种否定态度,因而他们主张悬置一切判断,不对事物发表任何看法。当然,怀疑论者对一切不做判断就是悖论,他们无论如何都要进行选择。不过,独断论的提出却正确地批判了一些哲学学说缺乏一种发现的逻辑,而只停留在逻辑的证明上。他们想当然的设定一个逻辑起点,并从此演绎推理他们的学说,这一点本身就是问题。任何一个理论完备的学说都要具备发现的逻辑和历史——证明的逻辑。只有把二者结合起来,才真正可以清晰的论述一个学说。

中国的实践美学家恰好就犯了独断论的错误,认识不到审美发现的重要性。李泽厚认为审美是物质生产实践的产物,他从马克思哲学中的实践出发,认为在实践的过程中,发生了自然的人化,即内在自然的人化和外在自然的人化两个过程,产生了美的事物和美感。这是一种独断论。主体的实践并不是自由的实践,而是异化的产物,实践使主客对立得以

发生的,人与自然成为相对而立的敌对关系。审美的发生学证明也不是审美本质的证明。蒋孔阳先生虽然在某种程度上放弃了把美当成一种客体的属性,而从审美关系中探讨审美主体和审美客体的存在。他认为孤立的讨论审美主体和审美客体没有任何意义,而应该在一种审美关系中讨论二者。这个观点认识到了审美的主体间性性质,却依然缺乏一种审美的发现逻辑,而只是一种对审美现象的具体描述。一些实践美学家试图从原始劳动中寻找美的证明,他们认为原始劳动虽然不是审美,却有美的因素。人在劳动中发现自己的本质,并在劳动的对象上发现美。这依然是一种主观的论断,首先,原始劳动不是实践,而属于前实践范畴,没有发生物质和精神、认识和范畴的分化;审美起源的证明也不是审美意义的证明,二者角度不同,不能进行混淆。其次,他们把审美发现这种个体性活动从历史和集体的角度进行描述,也就根本错失了审美发现的秘密。新实践美学的张玉能先生也依旧是从实践出发,展开他的美学构建。他认为:“从人的生存条件开始,从实践(以物质生产为中心)出发,经过创造达到创造的自由,更到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从中生成出美和美感,由美和美感凝结出艺术,使人的整个生存达到艺术化、审美化,最终走向自由全面发展的人。”^[1]与李泽厚一样,他忘记了实践并不是人类自由的途径,而是生存异化的开始。在实践的作用下,认识和价值分裂,物质和精神也得以分开,原始的人与世界的共在变成赤裸裸的主体和客体的对立关系。审美也依旧是从理性和集体性的角度得到探讨,审美意义的发现并不存在。朱立元先生力图从存在论的角度、审美关系以及生成论探求审美现象,摒弃了旧的实践概念,通过对审美关系和审美生成这两个概念克服了主客二分的认识论美学,却也是基于一种独断论,把实践理想化。在某种程度上,虽然有逻辑的证明,即从实践是人基本的存在方式出发进行推理,却依然缺乏审美意义发现的证明。

审美意义是个人的体验,而非集体理性的印迹。审美意义是个人意识反思的发现,而非感性的联想。审美发现就是进入直接审美体验之中,经过反思和再反思,领悟审美的意义。审美体验并不是直接产生的,而是在审美理想的作用下,经过审美注意,排除一些不相干的感性和联想成分,并使身体性消除,剩下审美意识。对审美意识的反思就是审美范畴,即优美和崇高,悲剧和喜剧,丑陋和荒诞,审美范畴还不是审美意义本身。对审美意义的发现还需要对

审美范畴本身进行反思。我们发现,无论是优美还是崇高,无论是悲剧还是喜剧,无论是丑陋还是荒诞,他们都指向自由。自由就是对审美范畴二度反思的结果,也就是审美的意义。审美意义就是自由,一种精神的自由。杨春时对此谈道:“在美感体验中,主体获得解放,这是想象力与情感的充分发挥;同时对象世界也不再是压迫主体的对立面,而成为与我共在的对象,达到物我一体、主客两忘的境界,这就是自由。”^[6]这就是审美发现的逻辑,这种审美发现还需要逻辑的证明。

我们的逻辑起点是存在,存在是生存的根据,即我和世界的共在。存在只是一个逻辑规定,不具有现实性。它的现实形态是生存,即存在的“残缺样式”。生存方式由生产方式决定,基于不同历史阶段的生产方式,共有三种生存方式。原始的生产方式决定了原始的生存方式,现实的生产方式决定了现实的生存方式,自由的生产方式决定了自由的生存方式。原始的生存方式以巫术的体验方式为主,认识和价值不分,物质和精神不分,知性和超理性不分。现实的生存方式以理性为中心,发生了物质和精神的分化,知性和超理性的分离,这就是“祛魅”。自由的生存方式以精神生活为指导,正如马克思所言:“自由王国只是在由必需和外在必目的要做的劳动终止的地方开始;因而按照事物的本性来说,它存在于真正物质生产领域的彼岸。”^{[7](P926)}在自由的生存方式下,认知和价值的分裂得到弥合,主体和客体的对立得到克服,也就是人与世界的“返魅”。审美就是自由的生存方式,这种生存方式克服了现实的生存方式的不完整性和非本真性,达到了对事物整体的认识和本真性。

审美发现和逻辑证明二者缺一不可,只有通过这两个途径,我们才能真正对审美有一个比较完整的认识,只有发现,没有证明,就只是自说自话,而只有证明却没有发现,就陷入了独断论。正确的方式就是把二者结合起来,才是真正“面向事物自身”。^②

四、审美是现象而非主体性的表象

以上我们只是从美学的逻辑起点,审美与存在的关系和审美意义的发现和证明上三个方面对审美进行了分析。审美是存在的回归是述说审美与存在的关系而言,审美意义的发现和证明是从审美意义这个方面来描述,这两个角度还不够,还应该从现象学的角度来深化对审美的理解和认识。

与客体性不同,主体性哲学是一种表象化的思维方式。表象化就是把客体与主体对立,客体的某一方面呈现给主体,这种呈现基于主体的理性思考。康德认为我们只能认识事物的表象,物自体本身不可知。表象的呈现除了基于自然界的感性材料外,就是主体理性自身的先验形式和先验范畴。黑格尔也认为只有通过主体的反思和后思,事物自身才能显现,不过这种对思的规定依然是把客体带到主体自身面前,依然是表象化的思维方式。马克思哲学并未跳出此窠臼,把自然界当成与主体对立的对象,他认为正是在改造自然的活动中,才能证明自己是类的存在物。基于这样一种表象化的思维方式,实践美学就把表象当成了审美的本质。李泽厚认为美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对象化就是把自己的力量显现在对象身上,也就是其学说合目的性和合规律性的真正内涵。蒋孔阳虽然从审美关系谈论美,还是把美作为人本质力量的现实、对象只是他自身的对象化。张玉能也是从表象化的思维方式出发,才会把实践定义为人的感性的、能动的、对象性的。改变世界和创造世界的一种活动。朱立元认识到了表象化思维方式的错误,试图从审美关系探讨审美现象,不过,这种克服并不彻底,保留着对象化的思维方式。

表象化的思维方式不可能真正认识事物,因为表象只是对存在单方面的规定,基于主体对客体的筹划,只是对客体某一方面的认识,达不到全面、完整的认识。胡塞尔意识到了这一问题,他认为只有现象学才能认识事物自身,提出了现象概念。他批判了传统的主客二分的哲学,提出了意向性概念,认为对象和思维是不可分离的,并不存在独立的客体和独立的主体,二者是先天相连的。不过,基于一种认识论,现象最后成了先验证意识的创造,现象不能呈现。海德格尔也认识到了现象概念的重要性,受到古希腊思想的启发,他认为现象就是事物自身的呈现,自我去蔽。不过,“把现象学的先验自我改造成为此在,把意向性改造成为此在在世的操心 and 生存体验,把意向性构成的现象改造成为此在所在的

世界。”^{[8](P21)}基于这样一种主体性,事物自身出现在意蕴的关联整体之中,即从主体的筹划中得到把握,现象自身还是不能呈现。那么,现象还能呈现吗,通过什么样的途径可以呈现?后期海德格尔和杜夫海纳提供了线索。

海德格尔后期走向了审美主义,他放弃了前期从此在使存在显现的途径,而是从艺术、诗歌中发现存在的秘密。他说:“在作品中发生着这样的一种开启,也即解蔽(Entbergen),也就是存在者之真理。在艺术作品中,存在者之真理自行设置入作品中了。”^{[9](P21)}“诗歌也仅只是真理之澄明着的筹划的一种方式,也只是宽泛意义上的诗意创造(Dichtung)的一种方式……”^{[10](P47)}在海德格尔看来艺术和诗歌可以破除主客对立的表象化思维方式,使事物自身的真理得以显明。梵高的油画破除了形式—质料的认识方式,使“农鞋”自身得到认识;荷尔德林通过诗性的词语创建持存之物。这种把审美与现象或者事物自身相连的情况在海德格尔那里还是不自觉的。杜夫海纳认识到只有审美才真正可以使现象呈现。他说:“审美经验在他是纯粹的那一瞬间,完成了现象学还原。”“那个非现实的东西,那个‘使我感受’的东西,正是现象学还原所想达到的‘现象’,即在呈现中被给予的和被还原为感性的审美对象。”^{[11](P54)}审美为何完成了现象学还原,为何艺术或者诗歌使事物自身呈现。原因就在于只有审美才可以真正认识事物,只有审美才使存在得以显现。事物自身并非就是其自身,只有与主体相连才会有意义。表象化的思维方式只是从主体方面对事物的筹划,事物自身隐匿不见,只有在一种事物和主体自身一种双向的意向性中,换句话说,只有在主体间性中,才可以使事物得以呈现。这种主体间性的充分实现,不可能在主体性哲学的表象化思维方式下达到,只有在审美中,一种自由的生存方式和体验方式下,通过对现实的真正悬隔,用超越性破除生存的现实性,达到一种事物和自身的双向流动,由此,现象真正呈现,事物自身得以认识。这也是上文谈到的审美是存在回归的确切含义。^③

注 释:

① 关于对人类意识层次的分析和对审美意识的描述,参看杨春时《美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年。
② 关于审美发现和证明请具体参看杨春时《审美意义的发现与证明》,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三期。

③ 关于审美与现象的关系请具体参看杨春时:《审美的现象性与建立审美现象学之可能》,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4期。

参考文献:

- [1] 张玉能. 新实践美学与实践观点[J]. 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2(2).
- [2] 朱立元. 略谈当代中国语境中的实践存在论美学[J]. 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2(1).
- [3] 李泽厚. 美学四讲[M].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1.
- [4] 蒋孔阳. 美学新论[M].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7.
- [5] 朱立元. 简论实践存在论美学[J]. 人文杂志, 2006(3).
- [6] 杨春时. 审美意义的发现与证明[J]. 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1(3).
- [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4.
- [8] 杨春时. 存在显现难题与海德格尔的审美主义转向[J]. 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1(3).
- [9] 海德格尔. 林中路[M]. 孙周兴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8.
- [10] 海德格尔. 荷尔德林诗的阐释[M]. 孙周兴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0.
- [11] 杜夫海纳. 美学与哲学[M]. 孙非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6.

Practice, existence and aesthetics

WANG Huan-huan

(School of Humanity,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361005, China)

Abstract: Varied schools, old and new alike, consider logics, other than practice, as the start point of aesthetics. Practice is a means of existence of a subject, i. e. , coexistence of the world and self. Practical aesthetics bases on the practice, and considers aesthetics and subject as closely connected, namely, aesthetics as subliming or self appreciation of the subject, or aesthetics as the regression of existence. Besides, practical aesthetics tends to underscore practice, but lacks aesthetic discovery. Yet, both are indispensable.

Key words: practice; existence; aesthetics; appearance; phenomenon

[责任编辑 刘德兴]